

# 臺北市中山區長春國民小學 114 年度暑假課後照顧活動招生簡章

## 一、暑假課後活動開辦時間：

- 114 年 7 月 1 日(二)至 8 月 1 日(五)，共 24 天。
- 半天班：上午 8:45~12:00，每天上午 4 節，每節 40 分鐘。

## 二、編班方式：視人數決定編班方式。(報名人數將影響開班情形，請家長務必按時報名)

## 三、報名：

- 報名時間：**即日起至 114 年 5 月 29 日(四)中午 12:00 止。**
- 採線上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d4D58vrrAtwSi3eX8>。
- 亦可掃描 QR code 進行報名。



## 四、繳費說明：

- 繳費時間：待報名後另行通知。
- 收費金額依實際開班人數而調整，下表僅為參考費用，**實際費用以繳費通知單為準**。
- 請拿學校核發之繳費單，依時前往總務處出納組繳費，繳費後務必保管好收據。

## 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凡報名即錄取，請錄取者於繳費時間內繳費；**未繳費者，則視同放棄。**
- 如需請假或特殊事項聯繫，請洽教務處吳老師 02-25024366#122。

## 六、開班課程簡介：

班別代號	班級名稱	上課時間	招生對象	人數	費用	課程大綱
A	暑假課後照顧班	週一～週五 8:45~12:00	一～五年級	15	5,486 元	數學、語文、美勞、體育活動等。

## 七、退費規定：

- 因可歸責於學校者，致活動停辦時，應依所餘節數之比例退還費用。
- 依**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規定十三款-學生參加本服務之退費標準**：於活動開辦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；開辦後未逾服務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；開辦後超過服務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三分之一；申請退費時已超過服務總時(節)數之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。
- 課程期間若遇天災（地震、颱風……）等不可抗力事件，以致無法上課，經人事行政局公布停止上課，則課後班依規定當天予以停課，但不退費。
- 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外社團作業要點**，於錄取後於開課前取消報名或開課後申請退社，皆需收取行政作業費新台幣 200 元，請審慎考慮並確認學生學習意願後再報名。